維安
 
 針對世大運主辦城市之維安規畫，綜整如下： 
FISU對於世大運的維安要求載於「最低需求規範(Minimum Requirement)」，各世大運主 辦城市除符合FISU最低需求規範外，還因不同國情及國土安全意識，另有維安規劃，惟相 關資料無法對外公開。綜整FISU頒布「最低需求規範(Minimum Requirement)」以及近幾 屆世大運所載維安規畫如後： 
 選手村 
 視為高度禁區，需要完整有系統的安全性措施，包括禁止沒有識別證(AccreditationCards)的人進出並依識別證上所載的權限，分區管制/篩選進入村內的人員。
 所有要進入選手村的人及物品皆需通過金屬探測器、Ｘ光及維安人員的檢查。
 選手村周圍須設有實體防護措施(例如圍籬)，且入出點的數量必須有所限制。
 車輛的進出點必須統一在特定地點，且所有的車輛都必須經過檢查。
 
 場館 
 場館內及鄰近地區須配置受訓過的警察或便衣警察，確保場館的安全。 
 各出入點、停車場及場館周邊圍籬的平面圖與入出動線都應在事前詳盡規劃，以確保完整的維安防護。 
 賽前於場館周邊應有炸彈偵測人員或炸彈偵測犬進行檢查確認。 
 因應緊急情況的發生，主辦城市應備有一套完整的計畫，此計畫應包括防災計畫、危機應變計畫、緊急情況下人與物的動線安排以及警力/維安人員集合點與後勤支援站等的規劃。 
 交通 
 警力/維安人員和前導車將協助貴賓車隊以及部分有此需求的參賽職隊員。 
 事前進行路線調查並規劃點對點之間的主要路線和保留路線。 
 維安單位應匯集每天在各個場館的運動種類及賽程資料，並評估選手、觀眾及其他人員的人數密度，以有效佈署維安人員並建立一個有效的交管計畫。 
 維安單位應每天與相關單位針對選手的交通動線進行檢視與評估，倘因維安或時效因素必須調整，應知會有關單位。 
 在世大運前，應檢視所有路線，如果認為路線上某些工程有可能影響賽會期間交通的流量，應要求建商或工程單位停止或放慢施工，俾利交通暢通。 
 一個有效的公共關係制度，須提前公告大眾每天可以使用及應該避免的交通路線與要道。 
 負責交通管制的人員，多數應由定期在各區工作人員納入編制，因為這些人較熟悉該區域並且熟知地域特殊環境。 
 交通管制中心應設置在關鍵地點，包括主要的運動場館、選手村、機場等地。 
 
 開/閉幕式 
 所有入場人員都必須通過金屬探測器。而場館內各角落也將設置監視器，維護安全。 
 備註： 
2007曼谷世大運，主辦城市針對維安方面載明：在泰國屬違法禁止攜帶的項目，如非法毒品，偽造的紙幣和硬幣，淫穢物品，色情圖片等，海關將截取任何違禁品。倘參賽人員因攜帶前開違禁品被定罪，將依法受到罰款和監禁。
2013喀山世大運，維安人員使用數量3萬人。
 
 
 
 1 / 1